广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

建设工程规划条件核实意见书

穗规划资源核实〔2021〕2172号

建设单位(个人)	广州健朗医用科技有限公司
建设项目名称	厂房工程1幢(自编厂房1)、仓库工程2幢(自编丙类仓库、甲类仓库)
	项目代码: 2017-440184-27-03-010272
建设位置	广州市从化区明珠工业园明珠大道东侧
建设规模	4层(部分1层,另设地下室1层):16590.87 平方米
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 文号(含许可调整文 号)	穗规划资源建证〔2019〕3660 号
放、验线/规划条件核 实测量记录册编号	(2021) 复 0510 号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》第四十五条、《广东省城乡规划条例》第四十六条、《广州市城乡规划条例》第三十八条规定,经核实,上述建设工程符合城乡规划要求,同意通过建设工程规划条件核实。

你单位就厂房工程 1 幢(自编厂房 1) 增设天面花架及取消附属建设工程 1 幢(自编门卫室)的建设,出具了《关于广州健朗医用科技有限公司的承诺书》,请遵照执行。

附件: 1. 《建设工程规划条件核实测量记录册》1份

2. 建筑功能指标规划条件核实明细表 1 份共 3 张

广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2021年10月19日